

证券代码：300346

证券简称：南大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0-076

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同华”）股权质押状态改变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扣除回购账户后总股本的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用途
上海同华	否	270 万股	13.36%	0.67%	否	否	2020年7月13日	2021年7月12日	唐毅南	自身经营资金需求
合 计		270 万股	13.36%	0.67%						

二、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至2020年7月13日，上海同华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占公司扣除回购账户后总股本的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扣除回购账户后总股本的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上海同华	2,021.3235 万股	5.05%	1,843.7785 万股	91.22%	4.61%	0	0%	0	0%

合计	2,021.3235 万股	5.05%	1,843.7785 万股	91.22%	4.61%	0	0%	0	0%
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	----	---	----

三、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公司股东上海同华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14日